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亿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生物”）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制药”）业务发展需要，分别于2020年5月29日、2020年6月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同意为亿帆制药在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合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1,600万元，担保期限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亿帆制药将根据后续业务安排，在亿帆生物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签署的《权利质押合同》额度内签署具体的相关融资业务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5月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各家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融资，并申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含授信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和2020年5月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16年5月23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文山路与繁华大道交口

法定代表人：钱莉苹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叁佰肆拾肆万贰仟伍佰叁拾陆元整

经营范围：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医食品、原料、辅料、医药中间体、化妆品及消毒产品（不含化危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进出口；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检测、技术服务；医药技术进出口；进口药品分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991.11	71,057.83
负债总额	41,311.12	38,890.28
净资产	32,679.99	32,167.55
科目	2019年度 (经审计)	2020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0	16.79
利润总额	-612.53	-512.44
净利润	-612.53	-512.44

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合同一：

合同名称：《权利质押合同》

保证人：合肥亿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债务人：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金额：贰亿壹仟零陆拾万元整

担保范围：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质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质物：亿帆生物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的存单，贰亿壹仟零陆拾万元整

担保期间：自2020年5月29日起至2021年5月29日止，在上述期限内，具体以债权人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日期为准。

合同二：

合同名称：《权利质押合同》

保证人：合肥亿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债务人：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金额：壹亿零伍佰肆拾万元整

担保范围：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质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担保方式：质押担保

质物：亿帆生物于浦发银行合肥分行的存单，壹亿零伍佰肆拾万元整

担保期间：自2020年6月1日起至2021年6月1日止，在上述期限内，具体以债权人与债务人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日期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

5月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亿帆制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亿帆生物对其融资提供存单质押担保事项，为其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其经营稳定，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亿帆制药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预期对外担保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2.26亿元（含本次），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72%，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